

证券代码：603123
债券代码：188895

证券简称：翠微股份
债券简称：21 翠微 01

公告编号：临 2023-038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7 人，实到监事 7 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峰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详见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监事会审核意见：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公司审计工作连续性的要求，拟聘任的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经在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完成了执行证券期货业务的备案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，该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其变更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翠微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12 月 6 日